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海科技动力
基金主代码	00743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一民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立新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一民
任职日期	2026-09-18
证券从业年限	1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13年1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产品经理、机构同业部负责人、交易运营部负责人、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等职；2021年1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研发策略部总经理、产品管理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基金名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豪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83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至9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will_stock@corp.ov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高文宝博士，独立董事朱黎庭先生，董事会秘书任冰女士，财务总监徐兴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至9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ill_stock@corp.ov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21-50805043

邮箱：will_stock@corp.ov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贾春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贾则平先生、董颖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本次股份变动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贾春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持股结构的调整，其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一、本次股份转让计划概述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贾春琳先生的《关于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告知函》，贾春琳先生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将持有的合计不超过10,812,29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公司股份转让给贾清媛女士（贾春琳之女）。

截至本公告日，贾春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贾春琳	大股东、董事、总经理	53,374,371	9.87%
贾则平	贾春琳一致行动人	4,012,987	0.74%
董颖	贾春琳一致行动人	1,342,801	0.25%
合计	—	58,730,159	10.86%

二、本次内部转让计划的具体内容

（一）本次内部转让计划的具体安排

1、转让原因：资产规划需要。

2、转让股份来源：贾春琳先生拟转让的股份来源为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通过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

3、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合计不超过10,812,29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若计划实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转让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转让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10月20日-2027年1月19日。在此期间如遇到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5、转让方式：大宗交易（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

6、转让价格：根据转让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计划转让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贾春琳	首次公开发行相关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常履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承诺：2016年4月28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贾春琳作为本次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获得的盛通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履行完毕
贾则平、董颖	首次公开发行相关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了以上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上述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贾春琳先生将根据资产规划需要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存在转让时间、数量、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系贾春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持股结构的调整，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二级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贾清媛女士本次所受让的股份在完成过户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2,825,10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52,272,303.04/1,174,150,508×10=1.296872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296872元/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总股本1,174,150,508剔除2,825,100股后的总股本1,171,325,4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152,272,303.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内容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间距离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1,174,150,508剔除回购专户持有2,825,100股后的总股本1,171,325,4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A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17元；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23日，除权日（除息日）为：2026年9月24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9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9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分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52,272,303.04/1,174,150,508×10=1.296872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296872元/股。

七、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部门：证券部

2、咨询联系人：宋文花

3、地址：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邮编：514199

4、咨询电话：0753-7887036

5、传真：0753-7887233

八、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至9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部邮箱stock@centerin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森特股份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爱森先生

独立董事：苏中一先生

财务总监：周智敏先生

董事会秘书：徐晓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至9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的以下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证券部邮箱stock@centerin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7856668

邮箱：stock@centerin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中欧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37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A	中欧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372	02037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57	1.0566
	基准日下属分类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13,126,285.33	2,489,465.13
本次下属分类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55	0.044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1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6年9月22日，自2026年9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开放时间内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84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9月17日下午13:3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6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其中董事陈家荣先生、麻长炜先生、蔡新平先生、吴志君先生、靳庆军先生、傅衍先生、刘标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陈家荣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6）。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83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1.8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3.48%，其中对下属公司及相保余额为21.68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14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京基智农”）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为全资下属公司贺州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京基智农”）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2025-076）。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贺州京基智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额度。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2026-05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为广东京基智农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权人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尚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广东京基智农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50,000	1,000	11,000	39,000

公司为贺州京基智农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并签署相关抵押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权人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尚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贺州京基智农	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	40,000	3,000	14,000	26,000

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京基智农智慧园区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京基智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分别与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数科互娱科技传媒（深圳）有限公司与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签署《抵押合同》，就其中的借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本次公司为贺州京基智农提供担保事项，系就上述剩余借款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不影响前述贺州京基智农的整体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广东京基智农	100,000万元	2019年8月29日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7101	吴志君	禽畜养殖、生鲜禽肉制品的销售、食品加工。
贺州京基智农	67,000万元	2019年12月13日	广西东融经济技术开发区八桂工业园（贺州市八步区仁义镇月岭路）	崔元彬	畜禽养殖、销售；生猪屠宰；饲料生产；食品生产等。

（二）被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广东京基智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贺州京基智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广东京基智农	732,371.10	616,851.82	115,519.28	702,167.57	627,384.85	74,782.72
贺州京基智农	183,868.59	110,224.00	73,644.59	183,046.34	117,811.37	65,234.97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广东京基智农	368,756.89	26,198.22	26,197.45	137,641.34	-40,736.57	-40,736.57
贺州京基智农	108,297.06	5,130.50	5,130.50	30,330.14	-8,409.62	-8,409.62

（四）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以上被担保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受信人：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

2、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主合同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保证人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签署《抵押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抵押人：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债权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2、主债权：抵押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抵押权人依据主合同享有的债权；主债权的金额和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期限为12个月。

3、抵押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抵押物保管费用、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务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抵押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等）。

4、抵押物：公司部分不动产，具体如下：

权属人	权属证书（名称及编号）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838号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836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594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800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717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654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766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198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157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247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155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259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201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159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682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164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653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281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683号
	粤（2021）深圳市不动产权第****690号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系为了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确保下属公司融资的顺利进行，推进其业务稳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且担保发生额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24.69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39.69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以及为合作养殖户、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1.8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3.48%，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1.68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14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下属公司无任何逾期担保情形，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1.8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3.48%，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1.68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14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京基智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店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京基智农生态”）、全资孙公司贺州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京基智农”）及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子夏北方智算网络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KJDPAL5D”，以下简称“子夏北方”）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酒店管理公司、广东京基智农生态、贺州京基智农、子夏北方拟向银行、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为保障前述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及/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拟为酒店管理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担保额度，拟为广东京基智农生态新增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担保额度，拟为贺州京基智农新增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担保额度，拟为子夏北方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额度。针对前述子夏北方的担保事项，其他股东将按其出资比例相应提供担保、反担保措施。

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及/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拟为酒店管理公司、广东京基智农生态、贺州京基智农、子夏北方向银行、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酒店管理公司	直接持股100%	3.30%	0.00	2.00	4.90%	否
2	广东京基智农生态	直接持股99%、间接持股1%	133.37%	0.00	1.00	2.45%	否
3	贺州京基智农	间接持股100%	64.36%	1.40	1.00	2.45%	否
4	子夏北方	间接持股51%	-	0.00	10.00	24.51%	否
合计			-	1.40	14.00	34.31%	-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公司持股比例
酒店管理公司	72,061.57万元	2024年5月11日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兴社区宝安大道4560号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11	王鸿鹤	直接持股100%
广东京基智农生态	500万元	2024年11月29日	广东肇庆市怀集县幸福街道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B区创新大道园区十七路03号二楼	林红	直接持股99%，间接持股1%
贺州京基智农	67,000万元	2019年12月13日	广西东融经济技术开发区八桂工业园（贺州市八步区仁义镇月岭路）	崔元彬	间接持股100%
子夏北方	5,000万元	2026年7月16日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6号香江金融大厦912-B7	廖振晖	间接持股51%

（二）被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酒店管理公司和广东京基智农生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贺州京基智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子夏北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子夏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酒店管理公司、广东京基智农生态、贺州京基智农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酒店管理公司	67,388.85	2,388.85	65,000.00	66,665.84	2,202.40	64,463.43
广东京基智农生态	25,357.71	27,178.56	-1,820.85	22,740.98	30,329.17	-7,588.19
贺州京基智农	183,868.59	110,224.00	73,644.59	183,046.34	117,811.37	65,234.97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酒店管理公司	4,747.86	-5,703.77	-5,703.77	2,614.07	-536.57	-536.57
广东京基智农